



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正科级，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主要职能：

（一）承担城镇原水供水、农业供水、水库的运行维护及防汛抗旱、上游湖风景名胜区开发利用等职责。

（二）保障水库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节约用水工作，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

（三）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供水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工程管理科、组织人事科、财务资产科、农林综合办公室、水资源开发办公室、应急管理站、四个工程管理站。

本单位 2023 年末在职人员 56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6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7.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3.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3.43	总计	62	123.43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收入	收入			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43	12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00	6.00					
	20809	退役安置		6.00	6.00					
		其他退役安置支		6.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7.43	117.43					
	21303	水利		95.64	95.64					
		其他水利支出		95.64	95.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79	21.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9	21.7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支出功能分			合计			支出		位补助支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出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23.43	123.43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00	6.00			
20809			退役安置	6.00	6.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	6.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7.43	117.43			
21303			水利	95.64	95.6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5.64	95.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79	21.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	21.79	2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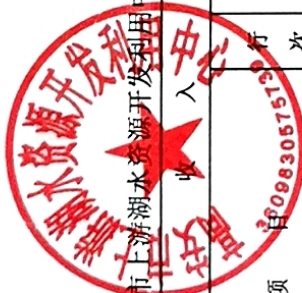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单位：高安市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项 次	项 目	决 算 数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 次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5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3.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34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0	6.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7.43	117.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23.43	12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09 退役安置			6.00	6.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7.43	117.43	
21303 水利			95.64	95.6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5.64	95.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79	21.7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9	21.7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43	302	商品和服务 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 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3.43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款		30209	物业管理 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30240	税金及附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织和群众性自治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3.43	公用支出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23.4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23.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28 万元，下降 44.33%，主要原因：按预算执行。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23.43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23.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3.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28 万元，下降 44.33%，主要原因：按预算执行；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23.43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



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00.00 万元，决算数 12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72%。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6.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00.00 万元，决算数 11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7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农林水实际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3.4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3.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28 万元，下降 44.33%，主要原因：本年实际支出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预算执行。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预算执行。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预算执行。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0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全年



外事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单位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单位项目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3.4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盖章）：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项目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合计	123.43 万元	123.43 万元	10	100%	1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23.43 万元	123.43 万元		100%		
	（2）其他资金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23.43 万元	123.43 万元		100%		
	（2）项目支出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维持水库管理单位正常运行，为全市城镇供水、农业灌溉和发电提供有力保障。		确保水库管理单位正常运行，完成全市全年城镇供水、农业灌溉和发电目标。				
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水库人员数	5	56 人	68 人	5	
		水库工程维护数	10	n≥36 次	n≥36 次	10	
	产出质量	每月工作考核次数	5	n≥4	n≥4	5	
		水库工程维养达标	5	n≥12	n≥12	5	
	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10	及时维护	及时维护	10	
	产出成本	水库工程维养经费符合目标要求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库灌区人民收益	10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生活	10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乡村生态振兴	5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5	
		源水生态环境	5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5	
	可持续影响	效益可持续性	5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灌区群众满意度	10	100%	100%	10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 10 分）			100			100	

注：1.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三级指标：由自评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续页；已纳入 2023 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分值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划分合理分值区间。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预期完成值/实际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事业支出：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用于退役军人安置方面的其他退役安置的支出。

(六) 农林水（类）水利（款）其他水利（项）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用于水利方面的其他水利支出。

(七)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农林水事务农村综合改革方面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的支出。

(八)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用于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影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九)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